

風 險 因 素

[編纂]H股涉及多項風險。在[編纂]H股前，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特別是下文所述的風險。

發生以下任何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倘發生任何該等事件，H股的[編纂]價格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本文件亦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前瞻性資料。由於多項因素(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的預期業績存在重大差異。閣下應就本身情況向相關顧問尋求有關潛在[編纂]的專業意見。

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的光伏製造設備行業存在產能過剩以及政策驅動的需求波動，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光伏價值鏈各環節的產能歷史上已經歷迅速擴張，且該行業經歷了區域性或行業特定的產能過剩及利潤率壓縮的時期。下游項目的啟動及採購周期可能因宏觀狀況、融資可用性以及補貼及產業政策的變化而放緩。原材料的供應及物流狀況可能波動或因應市場價格而調整。該等動態影響光伏製造解決方案設備的招標、交付時間表及驗收計劃。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自銷售光伏製造解決方案分別產生收入人民幣1,490.4百萬元、人民幣1,021.4百萬元、人民幣433.1百萬元、人民幣110.5百萬元及人民幣43.4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光伏製造解決方案的市場售價一直呈下降趨勢。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到2025年，就TOPCon而言，每吉瓦資本開支下降至約人民幣1.2億元至1.4億元(2023年為人民幣1.6億元至1.8億元)；就HJT而言，為人民幣2.0億元至3.0億元(2023年為人民幣3.2億元至3.8億元)；及就XBC而言，約為人民幣2.3億元(2023年為人民幣3.0億元至3.8億元)。

於2025年，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5.0百萬元，而2024年則錄得淨利潤人民幣63.2百萬元。此業績主要由我們的光伏製造解決方案所致，該分部面臨重大的全行業低迷，是造成虧損的主要原因。此外，合併ficonTEC後經營開支大幅增加，亦導致年內錄得虧損。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74.7百萬元。我們於可見將來可能持續錄得淨虧損，此舉將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此等情況下，下游設備及解決方案價格可能下跌，競爭可能加劇，導致光伏製造設備及相關智能製造系統面臨持續的定價壓力。此外，下游項目啟動慢於預期、訂單延後，以及決策周期延長，可能減少訂單接收量並限制工廠利用率。

我們經營所在的硅光智能製造設備行業存在多種技術路徑、快速的技術淘汰以及不斷變化的地緣政治及監管制度，該等因素帶來重大不確定性。倘若我們對下游應用採納的判斷失誤或未能保持差異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硅光製造設備行業仍處於相對較早的發展階段，其商業化路徑仍在不斷演變。硅光器件的終端市場的特點是快速創新及多種技術路線。客戶的資本開支時機受到融資周期、

風 險 因 素

終端市場庫存調整及下一代設備及解決方案全面推廣的影響。接口、封裝及測試的標準不斷演變，而出口管制、投資限制及其他監管措施可能影響區域需求、供應商資質及跨境合作。在此背景下，客戶通常會實施嚴格的驗收、正常運行時間及可靠性標準，並在授予量產設備資格前要求進行長期的資質認證及現場試驗。

在這種環境下，我們可能會將資源分配給未能實現大規模採用的技術路徑或下游解決方案，或未能及時覆蓋最終實現大規模採用的技術路徑或下游解決方案。此外，獲得採用的技術可能比預期更快地被淘汰，需要加速產品更新、改造及升級。此外，地緣政治及監管的變化—包括出口管制、投資限制、標準制定及數據保護—可能改變區域需求模式、限制供應商選擇，以及延長客戶資質認證時間。我們的組裝與測試設備的需求可見度也可能隨著客戶的資本開支及項目時機而波動，這可能影響我們的生產及服務產能規劃。因此，硅光設備製造的長期需求潛力、競爭格局及盈利能力仍不確定，且無法保證目前的開發工作將帶來可持續的商業成功。

倘若該等風險成為現實，而我們未能正確預測下游技術發展的趨勢並應對其需求，或倘若我們未能保持差異化—例如直線運動精度高與可重複性、集成的「製造即測試」工作流程，以及透過重新配置與升級來保護客戶投資的模塊化、軟件定義的解決方案—我們可能會面臨銷售及資質認證周期延長、項目中標率下降、客戶驗收及收入確認延遲，以及服務、升級及軟件選項的附加率降低。技術的快速轉變可能要求加速研發及現場部署；倘若我們未能及時執行，我們可能會產生超額成本、更高的保修及現場支持費用，或被競爭對手奪去市場份額。未來監管或地緣政治的發展也可能導致需要為替代部件進行重新設計、雙重採購及額外的合規流程，從而增加成本及上市時間。上述任何一項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我們未能保持創新能力，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的銷售可能下降，且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競爭。

我們經營的兩個行業均以技術不斷演進及產品創新為特點。我們與專注於開發、生產及商業化高端柔性自動化設備及製造執行系統的本地及全球公司競爭。因此，我們的競爭地位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持續改進技術以及開發與完善產品的能力。

對於硅光組裝與測試設備而言，技術周期短，且有多個下游技術路徑競爭以求獲得採納。我們的競爭地位取決於在硬件、軟件算法及應用數據集方面保持差異化。倘若我們未能覆蓋實現大規模採用的下游技術，或者倘若已採用的技術比預期更快地被淘汰而我們未能及時更新我們的設備及解決方案，我們可能會面臨客戶資質認證周期延長、中標率下降、服務與升級收入減少及利潤率壓力。

對於光伏製造解決方案而言，創新對於應對成本下降路線圖、產能及良率要求，以及日益增長的自動化及數字化需求也至關重要。我們的競爭力取決於提高設備精度及正常運行時間、增強產線級別的集成及製造執行系統（「MES」）連接性，以及透過工藝優化及標準化模塊降低總擁有成本。無法保證我們能夠以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持續升級技術、迅速將研發成果產業化，或使我們的設備及解決方案與不斷變化的客戶規格及項目時間表保持一致。倘若我們未能預測工藝變化或實現持續的性能提升，我們的銷售可能下降，且我們的客戶關係可能減弱。

風險因素

此外，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85.8百萬元、人民幣84.4百萬元、人民幣106.3百萬元、人民幣25.3百萬元及人民幣54.4百萬元，分別佔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總收入的5.5%、7.7%、11.2%、17.8%及27.4%。於2025年收購ficonTEC後，我們的合併研發開支未來或會進一步增加。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該等努力將會成功或產生我們預期的結果。研發活動本質上具有不確定性，我們可能無法獲取及保留足夠的資源，包括合格的研發人員。即使我們的研發工作取得成功並產生我們預期的結果，我們在商業化我們的開發成果方面仍可能遇到實際困難。

我們重大部分的收入來自我們的前五大客戶，失去任何主要客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重大部分的收入來自我們的前五大客戶。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合計佔我們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總收入的63.9%、68.8%、63.2%及64.2%。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市場推廣－主要的客戶」。

我們經營的行業中，市場參與者往往有高度集中的客戶。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客戶群亦往往相對有限。由於該客戶集中，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或會於不同期間出現重大波動，原因為個別主要客戶的下單時間、規模及價值可能會有很大差異。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的主要客戶不會改變其業務範圍或業務模式，亦不會暫停其運營，同時保持其運營符合適用法律並持有適當的經營許可證及批准，或者彼等不會遇到任何運營或財務困難。無法保證我們能夠與我們的主要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或我們的主要客戶未來將繼續對我們的設備及解決方案有高需求。在上述情況下，倘若我們無法在合理時間內找到合適的新客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尤其是，我們預期硅光製造設備及解決方案將繼續集中於頂級電信及數通客戶。該等客戶的採購通常具有以下特點：資格規定嚴格、銷售週期長，以及與平台路線圖及資本開支預算掛鈎的定期批量重新分配。一名或多名該等頂級客戶的訂單倘出現任何減少、延遲、重新安排優先次序或取消，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整體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完成收購ficonTEC，並可能進行進一步收購、建立合營企業及進行其他戰略投資，其整合可能失敗或僅部分成功，包括有關留任關鍵管理人員的風險。

我們已於2025年5月完成ficonTEC收購事項，並可能在未來繼續透過收購擴展。收購ficonTEC已於近期完成，而整合工作至今仍在進行中。倘我們無法全面整合ficonTEC或其他未來收購事項，或僅實現部分整合，則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整合風險包括在以下方面的挑戰：使產品路線圖及技術平台一致、協調營運流程及內部控制、整合供應鏈及ERP/MES系統、在預期時間表內實現預期成本及收入協同效應，以及整合銷售渠道及品牌定位。

此外，任何收購的成功取決於能否留住所收購業務的關鍵管理及技術人員。倘我們無法在ficonTEC或任何未來目標公司留住或適當激勵該等人員，則可能會削弱執行力、延誤產品交付、降低客戶滿意度，並減少交易的預期裨益。

風 險 因 素

展望未來，無法保證我們能找到合適的目標來擴展我們的業務，就該等收購談判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或在未來成功整合ficonTEC、任何新資產或業務。此類擴展的執行可能困難、耗時且成本高昂，監管批准(倘有需要)可能不確定及耗時久，我們可能無法為此類擴展獲得必要的融資。不成功的擴展計劃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影響。

我們於收購中面臨估值風險，倘對所收購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估計不準確，可能大幅減少我們未來的呈報盈利。不準確的公允價值評估可能導致資產價值被高估，從而導致攤銷開支高於預期或未來商譽減值支出，兩者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收購的業務可能存在未知的負債，包括因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而產生的負債。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進行的盡職調查將能發現所有重大的未知負債或其他負面發展，例如破產、無力償債、清算或解散，或收購的業務將是可行的。我們亦可能因在收購前目標公司發生的實際或指稱的產品質量低劣而遭受聲譽及財務影響，並需要初步回應索賠，因為不滿意的客戶很可能會向目標公司及我們提出索賠。

我們未來的擴展工作，包括但不限於識別合適的目標來擴展我們的業務及談判商業上可接受的此類擴展條款，以及後續的爬坡及整合工作，將需要我們管理層的重大關注，並可能導致資源從我們現有業務中轉移，這反過來可能對我們現有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產生影響。

無法保證我們能夠高效及時地將ficonTEC或未來收購的任何業務完全整合到我們現有的運營中。整合過程中的任何延誤、意外的費用增加或運營效率低下，都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與資源，並對我們實現收購預期收益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我們未能識別、抓住或成功執行擴展我們業務的機會，或者倘若我們因收購的目標公司的未知或或有負債而遭受聲譽或財務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影響。

為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於2025年3月，戴先生作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與本公司訂立了業績擔保及補償協議。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收購ficonTEC」。概不保證有關ficonTEC收購的業績擔保將會獲履行，而倘未能履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淨虧損，且我們未來可能繼續產生淨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5.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淨利潤人民幣63.2百萬元，並於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淨虧損人民幣74.7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則錄得淨虧損人民幣34.7百萬元。

風險因素

我們於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淨虧損主要歸因於光伏行業低迷，其次歸因於硅光組裝與測試業務產生的虧損，乃由於其收入基數較低，不足以吸收收購ficonTEC後產生的固定成本所致。

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恢復盈利。我們實現及維持盈利的能力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硅光組裝與測試設備業務的持續增長、光伏行業的復甦、我們管理及理順經營開支的能力，以及我們將訂單轉換為已確認收入的能力。倘我們繼續產生淨虧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以及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入確認取決於我們項目的完成及客戶驗收(其時間並非完全在我們的控制範圍內)。

我們自兩個業務線的客戶項目產生收入，而我們一大部分收入僅於根據相關客戶合約達成客戶驗收里程碑後(通常在交付、安裝、調試及測試我們的設備或解決方案後)方予確認。客戶驗收的時間主要取決於我們客戶自身的檢驗、核實、資格認證及內部審批程序，以及彼等的生產計劃和接收及部署我們設備的準備情況，因此並非完全在我們的控制範圍內。

因此，任何特定期間的我們的收入確認時間主要取決於個別項目的時間表及我們客戶完成其驗收程序的進度，而非平穩或可預測的業務活動率。項目可能橫跨數月或數季，而客戶驗收的延遲——不論是出於我們客戶的財務或經營困難、彼等生產或部署計劃的變動、有關是否已達成相關驗收標準的糾紛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可能會將相關收入的確認遞延至較後期間，或在若干情況下。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光伏製造解決方案的發貨與客戶驗收之間的時間差分別約為67天、79天、66天及126天。於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硅光組裝與測試設備的發貨與客戶驗收之間的時間差分別約為81天、52天及78天。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市場推廣—客戶交易流程及產品定製化」。由於我們一大部分經營開支在性質上為固定或半固定，且於確認收入前產生，而不論收入確認的時間如何，任何該等延遲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期間與期間大幅波動，並可能對我們於任何特定期間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鑑於我們的硅光組裝與測試設備業務於收購ficonTEC後持續擴大規模，此風險在短期內亦與該業務相關。倘我們硅光項目的驗收延遲至超出我們目前的預期，相關收入及毛利的確認將會遞延，此舉可能對我們按目前預期速度發展硅光業務的能力，或在我們目前預期的時間範圍內抵銷我們光伏製造解決方案業務應佔虧損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光伏行業低迷導致我們若干光伏客戶出現流動資金緊張，以及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同資產週轉天數延長。倘我們的客戶遇到財務困難、延遲或拖欠其付款責任，或尋求重新磋商付款條款，我們可能須計提額外減值撥備，我們的現金流量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鑑於我們部分收入來自項目制訂單，該等訂單不會按可預測基準重現，因此任何特定客戶或項目在特定期間的收入可能無法預示我們未來的收入，且我們的業績可能在不同期間出現大幅波動。此外，無法保證客戶不會取消、推遲或減少其訂單，特別是對於任何大規模訂單，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訂單簿、收入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光伏製造解決方案及硅光組裝與測試設備均無取消訂單的情況。

自2024年起，我們的光伏製造解決方案業務訂單及收入同比下降，並遭遇訂單延後、安裝及驗收延遲以及應收款項回收方面的挑戰，而倘若該等不利趨勢持續或加劇，我們可能面臨客戶違約、回收款項延遲、更高的營運資金需求及增加的糾紛或訴訟成本。

自2024年起，我們的光伏製造解決方案業務訂單及收入同比下降。與合約訂明的條款相比，我們的若干光伏製造解決方案客戶向我們付款時出現延遲。我們曾遭遇訂單延後、安裝及驗收延遲以及應收款項回收方面的挑戰。例如，一名中國內地客戶因光伏行業持續低迷及其生產和投資計劃調整，已暫停履行其於2025年訂立金額約為人民幣7.615億元的訂單。我們亦在行業低迷期間面臨若干出現流動資金困難的光伏客戶應收款項回收挑戰。此外，就其中一名有關客戶而言，我們已協商債務管理安排以促進未償還款項的回收，包括(i)將部分未償還結餘轉換為該客戶的股權；(ii)分期結算部分未償還結餘；及(iii)透過交付該客戶生產的光伏電池結算部分未償還結餘，本集團能夠將其用於自身用途(包括發電)。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市場推廣－客戶交易流程及產品定製化」。我們已透過商業及其他相關渠道，主動實施一系列補救措施。於必要時，我們可能會提起訴訟以收回逾期款項，我們過往亦曾採取此等行動。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提起四宗涉及總額約人民幣7,860萬元的法律程序，所有該等程序均已結案。亦請參閱「財務資料－資產負債表選定項目－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倘若該等不利的行業趨勢持續或加劇，我們可能面臨客戶違約、應收款項回收延遲、業務發展受阻、更高的營運資金需求及增加的糾紛或訴訟成本，其中任何一項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我們硅光業務的增長將足以抵銷我們光伏業務的持續虧損。倘光伏行業的低迷持續或加劇，而硅光業務未能產生足夠利潤以彌補光伏業務的虧損，我們可能會繼續產生淨虧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硅光製造設備業務可能因產能不足而面臨運營挑戰，這可能限制我們捕提高增長及市場份額的能力。

隨著硅光器件市場的擴張，我們正在擴大生產產能(用於系統建造、配置及升級)及服務產能(用於安裝、資質認證、現場支持及升級)。我們的產能由2024年的70台增加至2025年的130台，而同期我們的產量由61台增加至121台，利用率分別為87.1%及93.1%。截至2026年

風險因素

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產量為40台，而產能為41台，利用率為97.6%。我們目前的資源及組織架構可能無法完全支持關鍵地區的預期增長速度。人員、工具、供應商產能及現場服務覆蓋範圍的提升可能需要比預期更長的時間，且資源的區域性部署可能滯後於需求。

倘若對我們硅光製造設備的市場需求增長速度快於預期，我們於生產及服務方面的可用產能可能無法足夠迅速地擴充以滿足客戶需求。儘管我們正在擴大系統建造產能(包括配置及升級)並提升服務產能(安裝、資質認證、現場支持及升級)，但人員、工具、供應商產能及區域現場覆蓋範圍的增加可能需要比預期更長的時間。

倘若我們無法根據業務計劃擴大團隊、優化組織架構並加強生產及服務能力，我們可能會面臨更長的交付周期、客戶驗收延遲、升級節奏減慢及運營效率下降。售後服務基礎設施不足也可能導致響應時間變慢、客戶投訴增加及客戶流失風險提高。該等因素可能阻礙我們贏得及擴展新項目的能力，從而限制我們抓住增長機會及獲得市場份額的能力。上述任何一項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發展、競爭地位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硅光製造設備業務可能面臨供應鏈規模擴展的挑戰，這可能導致交付延遲、成本增加或錯失增長機會。

隨著硅光領域需求的加速，我們正在擴大我們的交付、服務及供應能力，以支持增加的系統出貨量、現場升級及新的研發合作。這包括認證額外的供應商(例如，為運動系統、相機及精密零件等物料認證供應商)、提高生產產能，以及在關鍵地區擴大現場服務覆蓋範圍。該等能力的迅速擴張或會使我們面臨執行風險。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供應商認證及供應鏈建設將始終能跟上激增的客戶需求。供應商業績的限制或可變性、新部件的資質認證周期長於預期，以及新擴建的生產線或服務團隊的學習曲線效應，都可能導致交付周期延長、非順序建造、更高的返工及檢驗成本，或進度延誤。此外，倘若新認證的部件未能持續滿足我們的技術及可靠性規格，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費用，用於工程變更、雙重採購、加強來料質量控制或現場修復，這可能擾亂交付計劃並增加保修風險。

倘若我們無法根據市場增長來擴展硅光製造業務，並同時保持我們的質量、性能及可靠性標準，我們可能面臨客戶驗收延遲、收入確認周期延長、更高的運營成本以及錯失捕捉新項目或市場份額增長的機會，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原材料的價格波動、供應短缺或供應鏈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聘用多家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部件，包括焊接框架結構部件、籃式傳送軌道及其他自動化設備項目。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合計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總採購金額的33.2%、37.8%、43.5%及45.0%。請參見「業務－供應鏈－主要供應商」一節。我們的光伏製造解決方案易受材料價格、供應情況及物流狀況波動的影響。我們的硅光製造業務面臨類似的供應風險，包括關鍵精密部件及軟件的交付週期延長及嚴格的資質要求；該等專用輸入的中斷或延遲可能影響交付時間表及項目執行。

風險因素

無法保證由於行業發展、社會經濟狀況、監管環境及貿易關係的變化，原材料及部件的價格不會出現任何波動，供應不會緊張，亦無法保證供應商不會出現質量問題。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阻礙我們以合理價格獲得穩定供應的能力，導致我們項目交付的延遲或重新安排，並增加我們的成本。倘若我們無法轉嫁成本增加、及時認證替代來源或緩解物流中斷，我們履行對客戶合約義務的能力可能受到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國際市場銷售設備及解決方案使我們面臨理解及適應當地市場的不確定性，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從多個市場產生收入。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來自中國內地以外的司法權區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36.8百萬元、人民幣289.3百萬元、人民幣657.7百萬元、人民幣111.4百萬元及人民幣172.4百萬元，分別佔於往續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總收入的21.5%、26.2%、69.3%、78.3%及86.9%。隨著我們維持及擴展我們的國際足跡，我們必須根據每個司法管轄區的本地市場慣例、監管要求及客戶期望來調整市場推廣、銷售、交付及服務模式。

倘若我們未能有效理解本地市場狀況、調整我們的商業及服務方法，或管理前述風險，我們的訂單接收、交付計劃、客戶滿意度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產品質量或產品性能問題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重大的保修費用，損害我們的市場聲譽、減少我們的銷售額或降低我們的市場份額。

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的質量與性能對我們業務的成功及維持與客戶的長期關係至關重要。產品質量與性能可能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的影響。此外，質量及性能可能受製造或測試相關因素影響。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措施將始終有效或被我們的員工及供應商嚴格遵守，或所有設備及解決方案將持續滿足每個客戶的規格、驗收標準及正常運行時間目標。

倘若我們的設備及解決方案未能達到客戶的質量或性能標準，我們可能面臨返工及現場修復、延長的現場支持、讓步或降價、客戶驗收及收入確認的延遲，以及重大的保修或更換費用。我們亦可能面臨索賠或法律程序。此類問題可能導致客戶不滿，對我們與現有客戶的關係產生負面影響，阻礙重複訂單及推薦，並使我們在競爭性基準測試或試運行後更難贏得新項目。任何因此造成的聲譽損害、業務流失或在主要客戶處的份額減少，都可能對我們的銷售額、市場地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高級管理層的持續努力，以及我們吸引及留住關鍵員工及熟練勞動力的能力。

鑑於我們業務的高度專業化及技術性，我們必須吸引、發展及留住高級管理人員，以及一支由高技能工程師、軟件開發人員、工藝及系統專家、現場服務人員及其他關鍵員工組成的技術人才團隊。我們的人才需求遍及我們運營及交付的多個市場—主要是德國(包括ficonTEC的工程、製造及服務團隊)及中國(光伏製造設備的工程、製造及服務團隊)—每個市場都有獨特的勞動力庫、監管框架及競爭動態。倘若我們的一名或多名高級管理層成員、高技能員工或其他關鍵人員無法或不願繼續為我們服務，我們可能無法輕易地、及時地或根本無法找到替代人選，特別是對於需要深厚領域專業知識及客戶資質的職位。

風險因素

倘若我們經歷勞工成本增加、勞動力短缺或勞資關係惡化，我們的生產成本可能受到影響。

勞工成本一直在波動，未來可能上升。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計入經營開支的勞工成本及員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31.4百萬元、人民幣127.5百萬元、人民幣205.6百萬元、人民幣37.5百萬元及人民幣79.3百萬元。任何此類短缺都可能阻礙我們維持生產進度及維持或擴展我們業務運營的能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特別是，工會化及集體談判活動，以及罷工或其他勞工行動，在我們經營或計劃擴展的若干司法權區(包括歐盟及美國)乃更為常見。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不會有任何勞動爭議。我們的勞資關係的任何惡化都可能導致爭議、罷工、索賠、法律程序及聲譽損害，以及擾亂我們業務運營的勞動力短缺，以及經驗、專有技術及商業秘密的流失。

意外的設備故障或事故可能導致生產縮減或停工、財產損失或人身傷害。

我們的生產中心，透過在嚴格控制的環境下，經由複雜的生產工藝製造我們的設備及解決方案。任何設備故障、公用設施中斷，或在我們的生產過程中的不當操作、處理或儲存，都可能導致事故，從而造成財產損失、人身傷害或生產縮減或停工。此類事件可能引發負面宣傳、聲譽損害、金錢賠償、罰款或處罰，以及補救成本，並可能擾亂交付計劃及客戶驗收時間表。我們的工傷保險及醫療保險可能不足以彌補所有相關的損失及責任。

我們的未來成功取決於我們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在中國、德國及其他地點運營我們的生產中心的能力，而這受制於風險及不確定性。

我們在全球運營生產基地。我們進行有競爭力的製造的能力，取決於維持該等地點的最佳利用率以實現規模經濟、管理產品組合與複雜性，以及提高生產效率。利用率及成本表現受制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市場需求的波動、產品組合的可變性、勞動力可用性、公用設施及設施成本，以及維護及升級需求。未能管理該等因素可能導致利用率不足、加急成本、爬坡期間的良率拖累及更高的運營費用。

我們可能需要為流程本地化、供應商資質認證、勞動力招聘與培訓，以及信息技術與合規系統投入大量資金。該等司法管轄區不可預見的不利經濟、監管、社會或政治狀況—例如勞動法、環境標準、產業政策、激勵措施或本地含量規則的變化—可能導致項目延遲、成本增加、資產減值風險或關鍵人員流失，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專利及其他非專利知識產權是寶貴資產，倘若我們無法保護其免受侵犯，我們的業務前景可能受損。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為我們的技術、工藝及設備及解決方案獲取及維持商業秘密與專利保護，以及成功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並就第三方挑戰為我們的知識產權進行辯護的能力。由於我們的技術涉及未獲專利的專有技術、工藝、專業知識或數據，我們主要依賴商業秘密保護及協議來保障我們的利益。然而，商業秘密難以保護。我們採取合理努力保護我們的商業秘密，包括要求可能接觸商業秘密的我們的員工及供應商與我們簽訂保密協議或其他包含保密條款的協議，該等努力不能完全防止該等人士無意或故意向競爭對

風 險 因 素

手披露我們的資料。此外，保密協議或其他包含保密條款的協議可能無法強制執行，或在未經授權使用或披露的情況下提供充分的補救。此外，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獨立開發與我們商業秘密等同的技術，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將無權執行我們的商業秘密，我們的業務可能受損。

我們未來可能遇到第三方基於我們的技術、工藝或設備及解決方案侵犯他人知識產權或我們盜用他人商業秘密的索賠而提起的訴訟。我們亦可能提起訴訟以捍衛我們發明的擁有權及我們的商業秘密。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在任何此類訴訟或程序中勝訴。在知識產權訴訟或程序中作出裁定，認定他人未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或我們的專利無效，可能導致競爭對手使用我們的技術或工藝，以及競爭對手銷售與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相似的產品。

我們與關聯方及關連人士關係的任何重大變動，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與關聯方進行業務往來。此外，我們亦已與身為我們關連人士的訂約方訂立若干交易，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繼續進行。請參閱「附錄一A — 本集團會計師報告」附註41及「關連交易」。我們的持續經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密切依賴於與該等關聯方或關連人士維持穩定及良好的關係，而該等關聯方可能包括與我們的管理層、主要股東或聯屬人士有關連的實體或個人。我們無法保證我們不會受到更嚴格的監管審查或負面的市場觀感，此舉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上述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與該等關聯方或關連人士的業務關係倘因糾紛、所有權或管理層變動、法律或監管發展或其他因素而出現任何重大惡化、變更或終止，可能導致成本增加、供應鏈中斷、收入損失或業務機會損失。我們亦可能難以按可資比較條款或在商業上屬合理的時間範圍內覓得替代業務合作夥伴。

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的交付延遲、處理不當或運輸網絡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使用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來交付我們的部分在製品及設備及解決方案。與我們的物流服務供應商的爭議或合約關係的終止可能導致設備及解決方案交付延遲或成本增加。此外，我們可能無法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繼續或延長與我們現有物流服務供應商的關係，或與新的物流服務供應商建立關係，以確保準確、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交付服務。倘若我們無法維持或發展與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良好關係，這可能抑制我們以足夠數量、及時或以客戶可接受的價格提供設備及解決方案的能力。

倘若我們與我們首選的物流服務供應商的關係出現任何破裂，我們可能遭受業務中斷，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我們對該等物流服務供應商沒有任何直接控制權，我們無法保證其服務質量。倘若由於運輸短缺、自然災害、勞工罷工或其他因素導致任何交付延遲、設備及解決方案損壞或任何其他問題，我們可能失去客戶及銷售額，我們的聲譽可能受損。此外，我們的供應商有時會透過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向我們交付物料。交付延遲可能對我們的供應商及時向我們交付物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進而影響我們向客戶交付的能力。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受到與國際貿易政策、出口管制及經濟制裁、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解決方案及設備全球銷售。因此，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法規及地緣政治發展相關的風險。近期的貿易緊張局勢，如持續的中美貿易爭端，已導致針對高科技產品、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高關稅、出口管制及其他限制性措施。

我們一般僅向美國出口有限的光伏製造設備，且鑑於我們的客戶基礎，我們預期此情況於短期內不會改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自中國內地出口任何硅光組裝與測試設備至美國。

關於美國的出口管制，近年來，美國商務部工業和安全局(「**BIS**」)發佈了多項臨時最終規則，以限制中國獲取先進集成電路及製造設備。

此外，BIS亦備有受更嚴格出口管制限制的個人及實體名單。美國近期加強了對中國的出口管制及經濟制裁，包括將若干中國實體或個人列入實體清單及其他制裁名單，限制彼等獲取受美國出口管制法規管轄的物項。由於該等決策的不可預測性，難以預見該領域的發展。

根據我們有關國際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的法律顧問美國凱騰律師事務所的意見，我們不受美國出口管制法規的管轄，因為我們的產品主要在中國及德國開發及製造，且按價值計算不包含超過5%的美國原產成分，且其製造過程(包括其生產線的製造過程)並未使用任何敏感的美國技術或軟件。然而，倘我們未來需要採購有關技術及組件或者倘美國出口管制法規未來不時發生變化，則該等法規及政策的累積效應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並可能增加我們的合規負擔。

在特朗普第二屆政府期間，對華貿易及關稅政策一直不穩定。自2025年2月起，美國對從中國進口的商品徵收高額關稅，包括根據《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IEEPA**」)徵收的兩套關稅。該等措施引發了中國的對等關稅及其他反制措施，包括對向美國出口稀土元素及關鍵礦物實施各種管制。2025年4月及5月，對中國商品的關稅短暫上調至145%的基準水平後，雙方同意在談判繼續期間暫停徵收高額關稅。於2025年11月1日，美國與中國宣佈達成協議，放寬若干關稅及其他貿易管制。美國已降低為遏制芬太尼流動而對中國進口商品徵收的關稅，將20%的累計稅率下調10個百分點，自2025年11月10日起生效，並繼續暫停對中國進口商品徵收更高的對等關稅，直至2026年11月10日。於2026年2月20日，美國最高法院裁定總統無權根據IEEPA徵收關稅，因此對從中國進口的商品徵收的對等關稅及與芬太尼相關的關稅自始無效，故本集團進口到美國的商品不再受IEEPA關稅的約束。特朗普政府已尋求根據《貿易法》第122條以10%的關稅取而代之，自2026年2月24日起生效，該關稅通常將在現有301條款關稅的基礎上額外適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進口到美國的產品根據其各自的美國HTS代碼及不時生效的美國關稅措施，須繳納不同水平的美國關稅。於2023年，我們並無從中國內地向美國出口任何產品。於2024年，我們從中國內地出口至美國的產品須繳納25%的實際美國關稅稅率。

風 險 因 素

於2025年，由於適用於原產中國產品的美國關稅措施發生變化，我們從中國內地出口至美國的相關產品所適用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不時變動，概述如下：

期間	適用於我們 相關產品的 美國實際關稅稅率	適用於2025年 按出口價值計算的 對美出口十大產品的 美國實際關稅稅率 ⁽¹⁾	期內適用的 主要額外美國關稅
2025年1月1日至2月3日	0%至34%	25%至31.5%	–
2025年2月4日至3月3日	10%至44%	35%至41.5%	根據《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 徵收的額外10%芬太尼關稅
2025年3月4日至4月4日	20%至54%	45%至51.5%	芬太尼關稅由10%增至20%
2025年4月5日至4月8日	30%至64%	55%至61.5%	額外20%芬太尼關稅 及10%對等關稅
2025年4月9日	104%至138%	129%至135.5%	額外20%芬太尼關稅 及84%對等關稅
2025年4月10日至5月13日	145%至179%	170%至176.5%	額外20%芬太尼關稅 及125%對等關稅
2025年5月14日至11月9日	30%至64%	55%至61.5%	額外20%芬太尼關稅 及10%對等關稅
2025年11月10日至12月31日	20%至54%	45%至51.5%	額外10%芬太尼關稅 及10%對等關稅

上述美國實際關稅稅率反映適用的普通關稅及301條款關稅(如適用)，以及有關期間根據IEEPA徵收的額外關稅。美國實際關稅稅率以範圍呈列，乃因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向美國出口多類產品，該等產品視乎各自的分類而適用不同的關稅稅率。

於2026年1月1日至2月20日，適用於我們從中國內地出口至美國的相關產品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介乎20%至54%。具體而言，適用於我們按出口價值計算的十大產品類別(於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佔我們對美國出口總額(按價值計)約87%)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於此期間介乎約45%至54%。於2026年2月20日，美國最高法院裁定《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並未授權總統徵收關稅，其後根據《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徵收的額外關稅被終止。因此，於2026年2月21日至2月23日，適用於我們相關產品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介乎0%至34%，而適用於我們十大產品類別的關稅稅率則介乎約25%至34%。根據1974年《貿易法》第122條，自2026年2月24日起徵收10%的臨時進口附加費。因此，於2026年2月24日至4月30日，適用於我們相關產品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介乎10%至44%，而適用於我們十大產品類別的關稅稅率則介乎約35%至44%。

附註：

- (1) 上述十大產品類別於2025年佔本集團對美國出口總額(按價值計)約90%，因此為本集團年內出口至美國的主要產品的代表。

風 險 因 素

臨時第122條進口附加稅於2026年7月24日屆滿。自2026年7月24日起，美國貿易代表辦公室(USTR)就其有關強迫勞動進口禁令的調查，對大多數原產於中國內地的產品徵收12.5%的額外301條款關稅，惟若干產品獲豁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適用於我們相關產品的美國HTS代碼，自中國內地出口至美國的我們相關產品的適用美國有效關稅稅率介乎12.5%至46.5%。具體而言，適用於我們於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按出口價值計算的十大產品類別(於該期間佔我們對美國出口總額(按價值計)約87%)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介乎約37.5%至46.5%。

就我們從歐洲出口至美國的硅光生產設備及相關零件而言，根據該等產品的性質及功能，通常適用於該等產品的美國普通關稅為零。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適用於該等產品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概述如下：

期 間	一般適用於 我們相關產品的 美國實際關稅稅率	期內適用的 主要額外美國關稅
2023	0%	–
2024	0%	–
2025年1月1日至4月4日	0%	–
2025年4月5日至4月8日	10%	10%對等關稅，惟須遵守適用的 產品豁免規定
2025年4月9日	20%	20%對等關稅，惟須遵守適用的 產品豁免規定
2025年4月10日至8月6日	10%	10%對等關稅，惟須遵守適用的 產品豁免規定
2025年8月7日至2026年2月20日	15%	對等關稅導致合計關稅稅率最高達15%， 惟須遵守適用的產品豁免規定
2026年2月21日至2月23日	0%	根據《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徵收的 關稅已終止
2026年2月24日至4月30日	10%	根據第122條徵收的10%臨時進口附加費， 惟須遵守適用的產品豁免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10%	第301條關稅導致合計關稅稅率為10%， 惟須遵守適用的產品豁免規定

我們的光伏業務主要向從事製造光伏電池、光伏組件或其他相關產品的客戶提供光伏自動化及工藝設備。我們的硅光業務主要提供用於製造、組裝與測試硅光器件及光學模組的組裝與測試設備。使用我們的硅光設備製造或加工的下游產品主要用於數據中心、雲端網絡及高性能計算以及其他相關終端應用。美國未來對在中國製造的光學模組的進口、採購或使用施加任何限制，可能會對我們下游客戶的終端市場需求及生產計劃產生不利影響，繼而可能降低彼等對我們硅光組裝與測試設備的需求。

我們的產品通常被客戶用作其製造設施中的生產設備，本身不會被納入該等客戶製造的最終產品中或連同該等最終產品出口。使用我們產品的若干客戶可能會製造最終出口到美國的光伏電池或硅光器件，但美國關稅是針對最終產品而非我們的產品徵收的，因此我們概不負責有關關稅。

風 險 因 素

有關美國關稅的潛在間接影響，倘該等關稅對我們下游客戶的生產計劃、資本開支預算或製造設備需求產生不利影響，則會對我們產生潛在的間接影響。然而，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客戶因任何貿易政策或關稅法規而直接要求取消訂單、暫停交付或重新磋商價格、訂單數量、付款或任何其他重大條款。

考慮到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生效的美國關稅措施及近期美國關稅發展並無且預期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表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然而，美國關稅政策正在迅速演變，最終結果，包括任何新實施關稅的時間、影響及潛在法律挑戰，都具有高度不確定性。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設備中僅有一小部分從中國內地出口至歐盟，而該等產品的最終目的地主要為歐盟以外的國家。於往績記錄期間，僅有一小部分出口至 ficonTEC 的歐盟生產設施。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銷往歐盟的中國產品（亦涵蓋集團內交易）的歐盟關稅介乎 0% 至 2.7%。我們亦面臨歐洲（尤其是德國）監管環境潛在不利變動的風險，包括對從中國進口的商品實施或擴大關稅及限制，或對公共採購或補貼的商品及／或服務提出本地內容／生產要求。倘若我們增加從中國內地銷往歐盟的銷售額，或歐盟對中國產品的關稅大幅增加，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美國第 14105 號行政命令及其實施條例相關的風險，該等條例禁止並要求美國人士就某些投資進行通知。

於 2024 年 10 月 28 日，美國財政部（「財政部」）發佈了一項最終規則，編纂於《美國聯邦法規彙編》第 31 篇第 850 部，以實施 2023 年 8 月 9 日的第 14105 號行政命令（「最終規則」或「對外投資規則」）。最終規則對美國人士在與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有關的、從事涉及三個領域活動的實體中的廣泛投資施加了投資禁令及通知要求：(i) 半導體及微電子，(ii) 量子信息技術，及 (iii) 人工智能系統，統稱為「受涵蓋外國人士」。受最終規則約束的美國人士被禁止進行或被要求報告在受涵蓋外國人士中的某些投資，該等投資被定義為「受涵蓋交易」，並包括某些股權收購、某些債務融資、合營企業，以及作為有限合夥人在非美國人士集合投資基金中的某些投資。最終規則包含對某些投資的例外情況，包括對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除非美國人士投資者獲得了超出標準少數股東保護的權利。最終規則可能為包括我們在內的中國發行人的跨境合作、投資及融資機會帶來新的障礙與不確定性。

根據我們有關美國對外投資規則的法律顧問美國凱騰律師事務所的意見，我們並非受涵蓋外國人士（定義見最終規則），因為我們並無從事「須予公布的交易」或「禁止交易」定義所提述的任何受涵蓋活動。具體而言，我們用於硅光器件的組裝與測試系統用於製造及測試硅光器件，根據通用分類及其功能特徵，該等器件通常被歸類為光電器件（即主要用於光傳輸／處理的器件），而非最終規則所涵蓋的電子集成電路（如邏輯或存儲 IC）。然而，無法保證財政部將採取相同的觀點。從事涉及收購一名受涵蓋外國人士股權（包括在[編纂]中[編纂]H 股）的「受涵蓋交易」（定義見最終規則）的美國人士可能需要根據最終規則向財政

風險因素

部進行通知。倘財政部將我們視為受涵蓋外國人士，則可能限制我們從美國投資者處籌集資本或或有股本資本的能力。未來最終規則及任何相關政策、法律及法規或其解釋的變更，或美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施加的任何類似或更廣泛的限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額外成本及／或限制我們從美國投資者及可能對我們有利的其他來源籌集資本或或有股本資本的能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屆時我們H股的價值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受到美國對中國光收發器的潛在限制所影響

近期有報導指，美國政府正考慮採取措施，禁止進口中國製造的新型號光收發器供美國數據中心使用。該項據報的限制措施將構成一項專注於若干產品進口至美國的美國市場准入限制，而非由工業和安全局(BIS)管理的出口管制措施，或由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管理的經濟制裁措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項據報的限制措施仍在制訂中，且尚未正式採納或實施。根據相關媒體報導，美國聯邦通信委員會(FCC)目前正在草擬該項建議限制措施，並擬於2026年稍後時間公佈。無法保證該項建議限制措施會否或將於何時獲採納，亦無法保證其最終範圍、適用產品、實施安排或其他規定。因此，現階段無法確定該項建議限制措施的潛在影響。任何實際影響(如有)將取決於(其中包括)該限制措施的最終範圍及實施、所涵蓋的產品以及我們於美國相關業務的程度。

我們將繼續監察有關該項建議限制措施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我們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然而，鑑於該項建議限制措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敲定，對其潛在影響的任何評估均存在不確定性，且無法保證最終限制措施(倘獲採納)將與目前所報導的措施一致。

對於我們從歐洲出口至美國的硅光組裝與測試設備及相關零部件，基於該等產品的性質及功能，一般適用於該等產品的美國普通關稅為零。因此，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月1日至4月4日，該等產品一般須繳納0%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繼2025年4月推出對等關稅後，我們的若干相關產品仍獲豁免繳納額外關稅，而其他相關產品則於2025年4月5日至4月8日須繳納10%、於2025年4月9日須繳納20%、於2025年4月10日至8月6日須繳納10%及於2025年8月7日至2026年2月20日須繳納15%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隨著根據IEEPA徵收的關稅終止，自2026年2月21日至2月23日，適用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一般為0%。自2026年2月24日至4月30日，根據第122條臨時進口附加費，該等產品一般須繳納高達10%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受適用產品豁免所限)。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適用於該等產品的美國實際關稅稅率一般高達10%(受適用產品豁免所限)。

我們的集團內交易可能受到相關稅務機關的審查，而任何轉讓定價調整均可能增加我們的稅項負債。

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我們在不同司法權區(包括中國、德國及美國)的集團實體之間進行集團內交易。由於重組及我們於2025年5月完成收購斐控泰克(連同其附屬公司)，我們的集團內交易於2025年大幅增加。請參閱「業務-集團內部交易」。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的轉讓定價規則，該等交易須按公平基準進行。

相關稅務機關可審查我們的集團內交易，並可能就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按公平基準訂立持與我們或我們顧問不同的意見。倘任何稅務機關釐定我們的任何集團內交易並非按

風 險 因 素

公平基準進行，其可調整我們的應課稅收入，從而可能導致產生額外稅項，連同相關利息、滯納金附加費及／或罰款，並可能引起雙重徵稅。轉讓定價規則複雜，在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的應用可能有所不同且可予變更，而我們遵守該等規則可能需要我們產生額外成本。上述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戰爭、恐怖主義、公共衛生問題、自然災害及其他業務中斷的影響。

戰爭、恐怖主義、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公共衛生問題及其他業務中斷可能對國際商業及全球經濟造成損害或擾亂，因此可能對我們、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因(其中包括)自然災害(無論是否因氣候變化或其他原因)、火災、電力短缺及其他工業事故、恐怖襲擊及其他敵對行為、勞動爭議、公共衛生問題、示威或罷工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而中斷。此類事件可能減少對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的需求，使我們難以或無法製造及向客戶交付設備及解決方案，或從供應商處接收物料，並在我們的供應鏈中造成延遲及效率低下。在發生自然災害或重大公共衛生問題時，我們可能遭受重大損失，需要大量的恢復時間並經歷巨大的開支以恢復運營。

我們可能不時捲入因我們運營而產生的法律及其他糾紛與索賠，任何針對我們的訴訟、法律及合約糾紛、索賠、行政程序或監管事宜以及任何未能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都可能使我們面臨法律風險。

我們可能不時在日常業務運營過程中捲入與我們的員工、供應商或客戶的訴訟、其他法律程序或糾紛，涉及(其中包括)產品及其他類型的責任、勞動糾紛或合約糾紛。所有該等糾紛及索賠都可能導致針對我們的法律或其他程序，或引起負面宣傳，從而損害我們的聲譽、產生大量成本並分散我們業務活動的資源及管理層的注意力。此外，我們在運營過程中可能遇到額外的合規問題，這可能使我們受到行政程序及不利結果的影響，並導致與我們的生產進度相關的責任及延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此類法律程序的結果，任何負面結果都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以及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曾因本公司過往資訊披露事宜(包括財務報告及會計差錯、我們的控股股東未能在出售股份前作出規定的預先披露、未有披露有關收購ficonTEC的回購及回報保證安排，以及就公開文件中的一項無意且不重大的行政錯誤發出的口頭警告)而受到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中國證監會採取的監管措施。請參閱「業務－監管合規及法律程序」一節。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未來不會發生類似或更嚴重的事件。倘我們未能繼續遵守適用的資訊披露規定，我們可能會面臨其他監管措施且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宏觀經濟因素已經並可能繼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全球光伏行業受到宏觀經濟因素的影響，包括海外、國家、地區及地方經濟狀況的變化。全球經濟的任何惡化、對衰退的恐懼及客戶信心的下降都可能導致訂單減少。該等宏

風 險 因 素

觀經濟因素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對於硅光設備及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同樣受到宏觀經濟周期及金融市場狀況的影響。

主權債務危機、銀行危機或全球金融市場的其他混亂可能影響信貸的普遍可得性，這可能對我們可獲得的融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影響金融市場、銀行體系或貨幣匯率的再度動盪，可能嚴重限制我們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或根本無法從資本市場或金融機構獲得融資的能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財務狀況相關的風險

收購ficonTEC產生的商譽及相關重新計量收益的會計處理方法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本公司A股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反映了A股上市公司的普遍做法。

我們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載於本文件的綜合財務資料。由於我們的A股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故我們過往一直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相關監管規定編製我們的A股財務資料，而收購ficonTEC所產生商譽及[編纂]中相關重計收益的會計處理則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轉讓代價乃按於收購日期的現金代價及我們已發行股份的公平值計量，約為人民幣1,654.1百萬元。此外，我們先前持有的ficonTEC股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約為人民幣238.8百萬元。因此，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資料中確認商譽人民幣1,653.6百萬元。本公司A股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反映了A股上市公司的普遍慣例，據此，已轉讓代價(就已發行股份支付的部分而言)及先前持有的ficonTEC股權乃基於股價，且不得低於市場參考價的80%(市場參考價為董事會就為收購而發行股份刊發決議案公告之日前120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的平均交易價格)(「發行價」)，約為人民幣1,226.6百萬元。因此，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資料中確認的商譽及相關重計收益金額分別較本公司A股財務報表中的金額高出人民幣666.3百萬元及人民幣24.0百萬元。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ficonTEC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的會計處理」。潛在[編纂]應諮詢其專業顧問，以了解所採用的會計處理方法以及該等方法可能如何影響彼等對本文件所載財務資料的分析。

商譽的任何減值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商譽為人民幣1,661.3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ficonTEC。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我們的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具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了定期審查及減值評估，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發生減值虧損。倘若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特別是，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我們僅在資產能夠產生足夠現金以支付其自身成本並最好能產生一些利潤時才保留該資產，否則，其賬面值將必須減少以反映其產生現金及利潤能力的損失。此類測試涉及我們管理層的商業判斷，其本質上是主觀的，並受制於固有的局限性及風險。市場狀況的下滑、我們報告單位的財務表現趨於弱於預期、我們的股價持續一段時間的下跌或基於市場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的增加，以及其他因素，都是我們商譽的賬面值可能減值的指標。商譽的任何減值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履行我們對客戶的合同負債義務。

我們的合同負債包括從客戶處收到的預付款。我們通常要求我們的客戶在設備及解決方案交付時或之前支付其購買的對價。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合同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04.2百萬元、人民幣98.8百萬元、人民幣157.4百萬元及人民幣366.5百萬元。請參閱「附錄一A — 本集團會計師報告」附註31。我們將合同負債確認為收入取決於未來履行合約義務的情況，且未必能代表未來期間的收入。倘若任何我們的供應商出現中斷，我們可能無法履行我們的合約義務或滿足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的市場需求，且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流動性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我們需要大量現金為我們的營運及未來業務發展提供資金。倘若我們在需要時無法以我們滿意的條款獲得額外資金，我們的增長前景及未來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在我們所處的高度動態及快速變化的行業中，資本需求難以規劃。我們將不時需要大量資本來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並根據市場需求管理我們的產能。

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7.9百萬元、人民幣317.2百萬元及人民幣34.9百萬元。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狀況(其中包括)歸因於我們相對較長的現金轉換週期、我們業務的性質以及與我們客戶的里程碑式付款安排，根據該等安排，絕大部分合約代價僅於項目後期方會收取。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能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淨額，或我們將不會繼續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倘我們繼續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或倘該等流出淨額進一步增加，我們的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狀況或會面臨壓力，而我們可能需要依賴外部融資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倘我們無法按商業上可接納的條款或根本無法獲得充足融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持續獲得足夠外部融資的能力受制於多種不確定性，包括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融資活動的一般市場狀況，以及中國及其他地方的金融、政治及其他狀況。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以合理的市場條款或根本無法獲得足夠的外部融資。因此，我們可能被迫縮減我們的擴張及改造計劃或延遲新設備及解決方案的開發，直到我們獲得此類融資。

中國政府授予的稅收優惠待遇可能不再適用。

雖然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公司應稅收入的25%，但本公司及我們的一家附屬公司在往績記錄期間因我們的光伏業務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中國的稅收優惠政策不會改變，或我們目前享有或將有權享有的現行稅收優惠不會被取消。此外，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本公司及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在到期後將能夠續期相同的稅收優惠待遇。倘若發生任何此類稅收優惠待遇的變更、取消或終止，本公司及相關的中國附屬公司將按25%的稅率就應稅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因此，我們稅負的增加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維持最佳存貨水平可能增加我們的存貨持有成本並導致銷售損失。

為有效經營我們的業務並滿足我們消費者的需求與期望，我們維持一定水平的存貨以滿足客戶需求並確保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的及時交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

風險因素

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500.6百萬元、人民幣205.2百萬元、人民幣410.5百萬元及人民幣512.7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150天、164天、181天及411天。請參閱「財務資料—資產負債表選定項目—現金轉換週期」。

我們根據歷史銷售數據、客戶訂單量、需求預測及供應鏈產能波動來確定我們的存貨水平。此類評估本質上是不確定的。我們不能保證我們未來能始終維持最佳存貨水平。倘若我們未能準確評估需求，我們可能經歷存貨陳舊或存貨短缺。超出需求的存貨水平，或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預期市場價格的大幅下降，可能導致存貨減記或撇銷，我們可能以折扣價出售過剩存貨，這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倘若我們低估了對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的需求，我們可能無法擁有足夠數量的設備及解決方案來滿足此類未預料到的需求，這可能導致我們設備及解決方案交付的延遲並對我們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基金投資及結構性存款。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分類為流動資產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零、人民幣15.0百萬元、人民幣48.5百萬元及人民幣41.3百萬元。請參閱「附錄一A—本集團會計師報告」附註23。我們用以評估該等金融資產的方法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且本質上是不確定的。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市場狀況及監管環境將對該等金融資產產生公允價值收益，或我們未來不會就該等金融資產產生任何公允價值虧損。倘若我們產生此類公允價值虧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在收回客戶到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方面面臨信用風險。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包括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62.4百萬元、人民幣518.7百萬元、人民幣751.0百萬元及人民幣677.9百萬元；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分別為人民幣70.4百萬元、人民幣86.8百萬元、人民幣147.2百萬元及人民幣147.3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資產負債表選定項目—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現金轉換週期(按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週轉天數的總和減去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及合同負債週轉天數計算)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為156天、304天、406天及580天。我們相對較長的現金轉換週期對我們的營運資金構成壓力。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將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維持在合理水平。倘若我們客戶的信譽惡化，或倘若我們大量客戶因任何原因未能全額結清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我們未來可能繼續產生減值虧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客戶在其各自的信用期內可能存在延遲付款的風險，這反過來也可能導致減值虧損撥備。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從客戶處全額收回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或彼等將及時結清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倘若客戶未及時或根本未結算，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出並可能繼續授出股權工具，這可能導致我們股東的股權攤薄並導致以股份支付的付款增加。

我們過去曾採納股權激勵計劃。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我們於2023年確認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30.8百萬元，並於2024年撥

風 險 因 素

回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15.7百萬元。為進一步激勵我們的員工，我們未來可能採納其他股權激勵計劃並授出額外的股權激勵。就我們的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可能攤薄我們現有股東的股權，並產生大量的股份支付薪酬開支，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過往曾收取政府補助，未來未必會收取該等補助或補貼。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各年度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與光伏業務及硅光業務相關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2.8百萬元、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8.6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並非所有政府補助本質上都是經常性的。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其他收入」。我們收到的政府補助具有不確定性，並受制於地方政府規定的某些標準及程序。

此外，地方政府的發展重點可能隨時間轉移到其他行業。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能夠收到任何此類政府補助，或我們已收到的此類政府補助將不被要求退還。倘若我們未來無法收到與往績記錄期間相同水平的政府補助，我們該期間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未能履行我們貸款協議項下的責任可能導致違約及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銀行借款，包括有抵押借款。有抵押借款主要來自以我們於兩家附屬公司（其持有我們於ficonTEC的部分權益）的100%股權作質押的銀行貸款。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錄一A—本集團會計師報告」附註32。

倘我們未能履行相關貸款協議項下的還款或其他義務，我們或會違約（可能觸發我們其他融資安排項下的交叉違約條文），而貸款人可強制執行質押並處置已質押股權。該強制執行可能導致我們失去於有關附屬公司的股權，並對我們於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外幣匯率的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波動，受中國政府政策變動的影響，並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國際經濟政治發展以及本地市場的供求關係。難以預測未來市場力量或政府政策將如何影響人民幣與港元、美元或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

與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相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的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中國內地、德國及其他海外地區經營我們的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在很大程度上受到該等市場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的影響。地緣政治、經濟及市場狀況，包括全球金融市場的流動性、債務及股本價格的水平與波動性、利率、貨幣及商品價格、通貨膨脹以及資本與信貸的可得性及成本等因素，已經並將繼續影響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在其中一些市場，政府繼續透過實施工業政策在規管行業發展方面發

風 險 因 素

揮重要作用。此外，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及德國，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受制於中國及德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全球或地方經濟的任何變化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向我們或我們的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對彼等或我們執行任何自外國法院取得的判決，可能會存在困難。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此外，我們的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居住在中國內地。因此，投資者可能很難在中國內地以外向我們、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在中國內地以外的法院對我們作出的判決。另一司法管轄區法院的判決僅在該司法管轄區與中國有條約，或該司法管轄區被中國法院以其他方式認定滿足相互承認的要求，且滿足其他要求的情況下，才可在中國內地得到相互承認或執行。然而，中國內地並非與某些外國(如美國)訂有相互執行法院判決條約的締約方，因此在中國內地執行該等司法管轄區法院的判決可能困難或不可能。於2019年1月14日，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律政司簽署了《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該安排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2019年安排規管(其中包括)判決的範圍及詳情、申請認可或執行的程序及方法、對作出原判決的法院管轄權的審查、應拒絕認可及執行判決的情況，以及內地與香港法院之間相互認可及執行民商事判決的補救方法。

倘未能遵守《社會保險法》或其他中國勞工相關法規，我們或會被處以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

在中國內地經營的公司須代表其中國內地僱員向多項社會保險基金(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基金)以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僱主必須開設社會保險登記賬戶及住房公積金賬戶，並為其僱員的利益向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無法保證我們有關社保計劃供款的過往及現行常規在任何時候均會令中國內地政府機關信納。倘出現任何該等不合規情況，我們或須在指定期限內繳付社保計劃供款的任何差額，倘若我們未能做到，則須支付罰款。除上文所述者外，倘我們未能遵守中國內地的任何其他相關勞動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受到處罰或被要求賠償僱員。鑑於該等法律法規的規模、複雜性及不斷修訂，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可能相當繁重，並可能涉及大量財務資源以及其他資源以建立有效的合規及監控系統。與該等法律法規相關的負債、成本、義務及規定因此可能屬重大，並可能延遲我們業務的開展或造成中斷。不遵守適用於我們業務的法律法規甚至可能導致(其中包括)巨額罰款、暫停或撤銷我們的相關許可證。該等事件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聘用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以支付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聘用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為我們的若干僱員支付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透過自身賬戶為僱員支付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

風 險 因 素

積金，而非透過第三方賬戶付款。透過第三方賬戶作出的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未必被視為完全合規，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因僱員與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的代理安排而收到任何行政處罰或勞動仲裁申請，且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因該等過往安排而遭受任何重大處罰或被勒令補繳款項的風險甚微。此外，倘該人力資源機構未能按照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為我們的僱員悉數支付社會保險費或住房公積金，我們亦可能因未能履行作為僱主支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義務而被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處以額外供款、滯納金及／或罰款，或被責令糾正。此舉繼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由於《勞動合同法》、《社會保險法》及其他勞工相關法規的詮釋及實施不斷演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僱傭習慣現在及將來均不會違反中國的勞工相關法律法規，此舉或會使我們面臨勞動爭議、政府調查或行政處罰。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可能面臨的該等風險不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或以其他方式分散我們處理任何訴訟、法律程序或投訴的資源。

未來未能登記租賃協議可能會導致罰款。

我們在中國從第三方租賃了若干物業。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租賃協議一般須向地方土地及房地產管理局登記。我們在中國的兩處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尚未向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登記。倘若我們在收到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的通知後未能在指定時限內登記相關租賃協議，我們可能會被處以罰款。每份未登記租賃的罰款介乎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由相關主管機關酌情決定。

根據中國政府機關發佈的有關海外發行及上市的新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須遵守額外的監管要求。

於2021年7月6日，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發佈了《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該等意見強調需要加強對證券違法活動的管理及對中國企業海外上市的監督，並建議採取有效措施，如推動相關監管制度的建立，以應對中國海外上市公司面臨的風險及事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關於證券及境外上市的法規」。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財政部、國家保密局及國家檔案局發佈了《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檔案規定**」），該規定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檔案規定要求，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活動，無論是直接還是間接形式，該等境內企業以及提供相關證券服務的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均須嚴格遵守相關的保密及檔案管理要求，建立健全的保密及檔案制度，並採取必要措施落實其保密及檔案管理責任。檔案規定的解釋及實施可能不斷演變，未能遵守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受貨幣兌換監管體系的約束。

人民幣的兌換受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的約束。無法保證在某一匯率下，我們將有足夠的外匯來滿足我們的外匯需求。在現行的中國外匯監管體系下，我們進行的經常賬戶下的外匯交易，包括支付股息，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但我們需要提供此類交易的證明文件，並在中國境內具有外匯業務許可證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此類交易。

根據現行外匯法規，在[編纂]完成後，我們將能夠在遵守某些程序性要求的情況下，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即可以外幣支付股息。然而，無法保證該等有關以外幣支付股息的外匯政策未來將會繼續。此外，任何外匯不足都可能限制我們向股東支付股息或滿足任何其他外匯需求的能力，影響我們的資本支出計劃的資本化，甚至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也可能受到影響。

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我們將同時受制於中國及香港的上市及監管要求。

由於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將在香港[編纂]，我們將被要求遵守兩個司法管轄區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及其他監管制度。根據中國現行法律法規，未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的H股與A股既不可互換亦不可替代，H股與A股市場之間亦無交易或結算。H股與A股市場的[編纂]量、流動性及投資者基礎均有差異，零售及機構投資者的參與程度亦不同。因此，我們H股與A股的[編纂]表現可能不具可比性，且閣下在評估[編纂]決策時不應過度依賴我們A股的交易歷史。

此外，由於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我們一直須遵守中國的定期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要求。我們就A股上市所公告的資料是基於中國監管要求、行業標準及中國內地市場慣例，與適用於[編纂]的資料不同，且可能無法與本文件所載的資料直接比較。H股的潛在[編纂]在作出[編纂]決定時，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資料。

我們的H股先前並無公開市場，H股的活躍交易市場可能不會發展或持續。

在[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會發展並維持一個具有足夠流動性及[編纂]量的公開市場。此外，我們H股的[編纂]預計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自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商確定，未必能反映我們H股在[編纂]完成後的[編纂]。倘若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未能發展出一個活躍的公開市場，我們H股的[編纂]及流動性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價格及[編纂]可能波動，可能導致[編纂]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的H股[編纂]可能波動，並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大幅波動。特別是，在香港上市的、業務運營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其他公司的市場價格表現及波動，可能影響我

風 險 因 素

們H股[編纂]及[編纂]的波動性。其中一些公司的股價經歷了顯著波動，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後的顯著價格下跌。該等公司證券在其發行時或之後的[編纂]表現可能影響投資者對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內地公司的整體情緒，從而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交易表現。

未來在公開市場上出售或被認為將出售大量我們的股份，可能對我們股份的[編纂]及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本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的H股[編纂]可能因未來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大量我們的股份或與我們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編纂]新股或其他證券，或認為此類出售或發行可能發生而下跌。未來出售或被認為將出售大量我們的證券，包括任何[編纂]，亦可能對我們在特定時間及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籌集資本的能力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發行的股本掛鉤證券亦可能賦予優先於股份所賦予的權利及特權。

閣下的股權將被即時及大幅攤薄，倘若我們未來發行額外股份，閣下的股權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因此，在[編纂]中購買[編纂]的購買者將經歷[編纂]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即時攤薄。為擴展我們的業務，我們未來可能考慮[編纂]及[編纂]額外股份。倘若我們未來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編纂]額外股份，[編纂]的購買者可能經歷其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攤薄。

無法保證我們未來會宣派及派發任何金額的股息。

我們過去曾宣派股息。然而，無法保證我們未來任何年度將會宣派或派發任何金額的股息。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股息的支付可能受到某些限制。我們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在某些方面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不同。因此，即使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確定為盈利，我們也可能在某一年無法支付股息。我們的董事會未來可能在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性以及其當時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宣派股息。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支付以及股息的金額將受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中國法律法規的約束，並需要我們的股東會批准。除非從我們的利潤及可合法分派的儲備中撥出，否則不得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本公司為中國稅務居民，須就其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且向[編纂]支付的股息及我們的[編纂]出售我們H股的收益須繳納中國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法、法規及法定文件，非中國居民個人及企業就從我們處收到的股息或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H股所實現的收益，須承擔不同的納稅義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非中國居民個人就中國來源的收入或收益，通常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除非國務院稅務主管部門特別豁免或適用的稅收協定予以減免。我們須從股息支付中代扣相關稅款。根據適用法規，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

風 險 因 素

業在派發股息時，一般可按1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然而，倘若我們知悉H股個人持有人的身份及其適用的稅率，我們向非中國居民個人支付的股息的預扣稅可能按其他稅率徵收(倘若無稅收協定適用，則最高可達20%)。非中國居民個人處置H股所實現的收益是否須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尚存在不確定性。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適用的中國稅務規例及法定文件，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其所得與該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就從中國公司收到的股息及處置中國公司股權所實現的收益，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但根據中國與該非居民企業所在司法管轄區之間的特別安排或適用協定，該稅率可能被降低或豁免。

根據適用法規，我們擬從向我們的H股非居民企業持有人(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息中按10%的稅率代扣稅款。有權根據適用的所得稅協定享受較低稅率的非居民企業，須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退還任何超出適用協定稅率的預扣稅款，該退款的支付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核實。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無關於如何對非居民企業持有人透過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H股實現的收益徵稅的具體規則。

中國稅務機關對相關中國稅法的解釋及適用，包括是否以及如何對我們的H股持有人處置我們的H股所得的收益徵收個人所得稅或企業所得稅，仍存在重大的不確定性。倘若徵收任何此類稅款，我們H股的價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文件中從官方政府來源獲得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未經獨立核實，未必可靠。

本文件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來自各種政府及官方資源。然而，我們的董事無法保證官方政府來源的質量或可靠性。我們相信該等資料的來源為此類資料的適當來源，並已在摘錄及轉載此類資料時採取合理謹慎。我們沒有理由相信此類資料是虛假或誤導性的，或者已遺漏任何會使此類資料變得虛假或誤導性的事實。然而，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未經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我們或其各自的任何董事、行政人員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獨立核實，且未就其準確性作出任何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此類資料。此外，我們無法向我們的[編纂]保證，其陳述或編製的基礎或準確程度與其他地方呈現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在所有情況下，我們的[編纂]應審慎考慮應對此類事實或統計數據賦予多少權重或重要性。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並僅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資料作出[編纂]決定，我們強烈告誡 閣下不要依賴新聞文章或其他媒體報導中任何有關我們、我們股份或[編纂]的資料。

我們強烈告誡我們的[編纂]，不要依賴新聞文章或其他媒體中任何有關我們、我們股份及[編纂]的資料。在本文件發佈前，可能會有關於[編纂]及我們的新聞及媒體報導。此類新聞及媒體報導可能包含對本文件中未出現的某些資料的引用，包括某些運營及財務資料與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未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中披露任何此類資料，且不對任何此類新聞或媒體報導或任何此類資料或出版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

風 險 因 素

此類資料或出版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陳述。倘若任何此類資料與本文件所載的資料不一致或衝突，我們不承擔任何責任，我們的[編纂]不應依賴此類資料。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本文件載有若干屬前瞻性質的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期」、「相信」、「可能」、「展望」、「擬」、「計劃」、「預計」、「尋求」、「期望」、「或」、「理應」、「應」、「將」或「會」及類似詞彙等前瞻性術語。務請閣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均可能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正確。鑑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作出的聲明或保證，表示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會實現，而該等前瞻性陳述應結合本節所載者等各項重要因素一併考慮。除上市規則規定外，我們無意因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內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內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聲明所規限。